本公告目的仅为向公众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散了解 更多信息、应任细阅读发行情况报告重上市公告书全文、发行情况报告重上市公告书 全文刊载于目潮资讯闲骑立 www.cninfo.com.cn)。本公司魏晋大投资者注意,凡本 公告书确要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宣阅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 20m.cn)的相关企业文字。

上市。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部根依、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選床中新融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国军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黄培钊、现 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下海温卡投资有限公司、严强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平安资 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领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 的上市条件。

旨 深圳证券交易所

尚华、审计机构、会计!

1.构投资者

实施细则

x次发行预案

华人寿

技、互联网化和类金融的

司名称:

党立日期:

公地址:

Q票上市地:

专真号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概况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27号中关村大厦14层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一个饲料、兽药、疫苗、种子、农化产品的提供商转型成为 现代农业综合服务商的现代化农业企业。 基本情况如下

旨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北农、公司、发行人、股份指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镝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 比例	认购方式
1	邵根伙	42,964,554	399,999,997.74	18.18%	现金认购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223,415	299,999,993.65	13.64%	现金认购
3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32,223,415	299,999,993.65	13.64%	现金认购
4	重庆中新融拓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6,852,846	249,999,996.26	11.36%	现金认购
5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	26,852,846	249,999,996.26	11.36%	现金认购
6	黄培钊	21,482,277	199,999,998.87	9.09%	现金认购
7	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 公司	21,482,277	199,999,998.87	9.09%	现金认购
8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10,741,138	99,999,994.78	4.55%	现金认购
9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10,741,138	99,999,994.78	4.55%	现金认购
10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10,741,138	99,999,994.78	4.55%	现金认购
	合计	236,305,044	2,199,999,959.64	100.00%	

目1994年:10月號已及行入監事长、怎藏,本公及行則,持有占及行入忘股本44.02至的份,为发行人危股股系、实际控制人。
2.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科股策略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中信证券
股票代码;600030.成立目期;1995年10月25日,注册地址;1 东省资料市福田区中
二路号号建制代广场(三期)北原,注册贷本1,101,69084万元,法定代表人;王东
明,经宫范围;证券经经(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福建省、江西省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倾向;证券承销与保辖、证券自营;证券 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活动合大财财务倾向;证券承销与保险。证券自营;证券 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活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 品;股票期权额市(有效期至2015年12月17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相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北信瑞丰基金 记信瑞丰基金设立北信瑞丰基金和看软件1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北信瑞丰基金成立日期;2014年3月17日,注册地址;北京市标系区九渡河镇黄坎村735 号,注册资本;17,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损瑞明,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4.中新融拓

户致产管理。统产管理机中国证益会计可的其他业务。 4.中新能形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7日,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迎龙大道19号, 4.中新能形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7日,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迎龙大道19号, 场激出资额;25,100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重庆中新融创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企 业利用自有资金对外进行投资、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 膨业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会务服务,歷政原元服务;企业营销党划;企业 形象设计;市场营销策划,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取得相关资质后方可执业);市场调查; 无疑项目管理,发术服务 技术开发 法大帝领。经济贸易会向。企业管理会询,财务会 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 取得相关审批的许可公营业人务了能上号、1000年的,1000年的 15。国生人寿 国生人寿为处了国生人寿万能上号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国生人寿成立日期;2007年11 月8日,注册地址;上海市东新区址达大道8号4层94人65。06 07 08.10单元,注册资本、 多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等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进销业务。经中国保 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解》批准后了可开展经营活动】 6.黄语句》

6、黄锌钊
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440301196007 XXXXXX、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10年至今,黄纯钊先生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系该公司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现代中地及展基金。
现代中业发展基金成立日期;2013年1月21日,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8
张·马楼601-15驾、注册资本;1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视顺泉、经营范围,投资,投
资海取时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接活动))

、二/KGB/15/17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毕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

(三)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邵根伙先生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发行人总裁、董事长,本次发行前

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44.02%。除此之外,其他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和保荐 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NG在天联天系。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

说明

(中) 及行对象及真关电灯与及行人最近一年虽大交易情的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
能从陶本次非公开发行外,本次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无重大交易情况。预计未来也无相关的交易安排。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机份情况
(一) 保存人 上连时間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1 王升国
办公场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4层
保养代表,1 法晚课 推治
项目协办人;章志福
项目协办人;章志福
项目协办人;章志福
项目协办人;章志福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海南律师事务所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南律师事务所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南律师事务所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南律师事务所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南律师事务所

)公坳州:北京四路区 负责人:袁学良 签字律师:朴杨、张巍 並子#別1:11個/ 343機 (三)审计机构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旋区四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负责人:胸气等。 签字会计师:崔腾、张水刚 第二节 本次非公开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前10名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前十大股东特股情况如下:

1	DISTRICT	1,109,246,642
2	邱玉文	103,312,807
3	甄国振	89,596,099
4	赵雁青	54,463,774
5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733,200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汇添富民 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283
7	李绍明	18,584,723
8	全国社保基金——七组合	16,499,940
9	工银瑞信基金 - 农业银行 - 工银瑞信中 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6	中国工商银行及访有限公司 - 汇添量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283
7	李绍明		18,584,723
8	全国社保基金——七组合		16,499,940
9	工银瑞信基金 – 农业银行 – 工银瑞信中 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10	南方基金 – 农业银行 – 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11	中欧基金 – 农业银行 – 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12	博时基金 – 农业银行 – 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13	大成基金 - 农业银行 - 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14	嘉实基金 – 农业银行 – 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15	广发基金 - 农业银行 - 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16	华夏基金 – 农业银行 – 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17	银华基金 – 农业银行 – 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18	易方达基金 – 农业银行 – 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二)á	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10名股东信	況	
字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邵相伙	1 152 211 196	42.150

17	银华基金 – 农业银行 – 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18	易方达基金 – 农业银行 – 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646,000
(二)第	所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10名股东情	iÆ.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邵根伙	1,152,211,196	42.150
2	邱玉文	103,312,807	3.780
3	甄国振	89,589,099	3.280
4	赵雁青	54,463,774	1.990
5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733,200	1.200
6	中信证券 – 中信银行 – 中信证券积极策 略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223,415	1.180
7	北信瑞丰基金 – 工商银行 – 北信瑞丰基 金和君软件1号资产管理计划	32,223,415	1.180
8	重庆中新融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852,846	0.980
9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万能三号	26,852,846	0.980
10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 保证券账户	21,836,627	0.800
11	黄培钊	21,482,277	0.790
12	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1,482,277	0.790
	合计	1,615,263,779	59.100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所占比例

 股份数量(股)
 所占比例
 序号 976,081,857 39.08% 1,212,386,901

三、息股本 2、497.474.371 100.00% 2、733.779,415 100.00% 三、本次非开发行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的到位有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除低经营风险。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则务状况将得到一定改善。资产负债结约进一步提高, 况风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农业互联网与金融生态圈项目污成并投入运营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将增加。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降低,增基高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使公司财务结构更功态能,为未产转发规定发展奠定基础。四、本次非开发行政力证少条结构的影响公司,但创建世界一流的农业科技企业为目标。立足于为养殖户和种植户提供高端。公司以创建世界一流的农业科技企业为目标。立足于为养殖户和种植户提供高端。公司这种健康企业、本业特定基础等企业干水加工程的自全企业生水调排均是

1. 本次交行对公司货值情况的影响 力、本次交行对公司货值情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按行情够进一步降能公司资产负债率,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也为 公司后续债务融资量供良好价保障。 十. 本次发行对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发行对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教证别5-23。305。048& 以2014年和201 模拟计算,公司本次发行前后每股净资产及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期间 发行前 每股净资产 2014年末 3.53

基本每股收益 注:发行前每股净资产按照2014年末及2015年2季末归属于日公司的所有者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照2014年末及2016年2季末归属于

司的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后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每股收益按照2014年度及2015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除以本次 发行前后总股本计算。 **第三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发行前后总股本计算。
第三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上市推黎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大北农本次发行的保撑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家洲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海通证券从为本次发行完成后大北农仍具备股票上市条件、特准常其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交易所上市交易。
—《保养机构对本次发行过程及发行对象合规性审核的结论意见。
—统秦机构对本次发行过程及发行对象合规性审核的结论意见。
—统秦机构对本次发行过程及发行对象合规性审核的结论意见。
—统秦机构对本次发行过程及发行对象合规的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放告。《证券设计过程和发行对象合法人。《证券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公司证券发行通程制设行对象合法人。《统治》发行对程和发行对象合法人。《证券公司证券发行是国办公司。《证券法》(证为公司证券发行股票的批发》(证据许可【2015]价格,发行数量和募集级合金领等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还以和联准化年发相关法律法规则则实和自有资金或储价资金。通终日本发行及原本分类以及和核准化中发相关法律法规则则要,发发行效集的资格分本、公正、符合上市公司及本税集化的生产发行投票的发动,那份公司本次发行的发生,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的投资者募集的情况等。一点经有关键、表面、本次发行的发生则看的不要,是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的投资者募集的情况。

第四节 新增股份數量及上市时间 本公司已于2015年10月21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下线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 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人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为236,305, 044股,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15年11月5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相关业务规则,公司股票价格在2015年11月5日不除权,股票交易以继续畅限规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毕后,发行对像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 和线上,可上来添加性的对2015年18日(1)加州抗空目2019005(1) 得转让。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8年11月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鉴上市公告书(摘要))之盖章页)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现金红利(含税): 0.5元; ●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

●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5元;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派发股息红 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

投资机构、相关联交所"沪股诵"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OFII")股 东按10%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45元; ● 股权登记日:2015年11月5日:

● 除权除息日:2015年11月6日;

●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2015年11月9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5年11月6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已经公司2015年9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5年9月24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 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sse.com.cn).

二、利润分配、转增股本的方案 1、发放年度

2015年中期。

2、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5年半年报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元(含税),共计派发80,0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存以后年度分 配。

3、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转增10股, 共计转增160,000,000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320,000,000 股。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

三、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时间安排

股权登记日:2015年11月5日; 除权除息日:2015年11月6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2015年11月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5年11月6日。

四、分派对象

截至2015年11月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配、转增股本实施方法

(一)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 元/股(含税): 1、公司股东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毅、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 (HK) LIMITED,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IV (HK) LIMITED、湖南益之丰医药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长沙益之堂健康 咨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按有关规定直接发放。 2、除上述股东之外的股东的现金红利,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 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 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 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为每10 股转增10股 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 根据股权登

实际转增股份总数与本次转增股份总数一致。

在册的股东持股数,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比例自动记录股东账户,直至

海川正教交易所。 (人)本交免行所公司兼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投行股份完成后,发行人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新老股东按照 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四、本次排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情况

二、本次投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2015年3月5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符合非公开投行股票并作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审议《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等与本次非公开按行A股股票相关的事项。 2,2015年3月23日,发行人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董 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的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事项。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15年3月30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 2015年8月36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 2015年8月26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并通过了大北农本次非公开发 行股票。

的上市条件。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现内上印的人民印管理版(ARX),每2003年11年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架的发行对象为赔相仗、中信证券、北信瑞丰基金、中新融拓、国生人寿、黄培钊、现代中业发展基金、温氏投资、西藏投资、平安资管,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金额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原则。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格是的企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的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的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本日的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本日的股票交易的企业。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

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向全体股东等。 (四)发行数量 各发行对象认购的数量如下: 发行对象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0,000,000	120,000,000	240,0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0,000,000	40,000,000	80,000,000
股份合计	160,000,000	160,000,000	320,000,000
2 京体次本八和今柱	地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5002015年出期

42,964,5

32,223,4

26,852,84

21,482,2

10,741,13

236,305,044

六、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 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 通知》(财税【2015】101号)规定: (1)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

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

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2)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上市公 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期 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

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3)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其他有关操作事项,按照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

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

《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 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OFII")股东,由本公

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 年1 月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O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 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45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 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 4、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

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按股票 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 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现金红利和股票红利所得税,税 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5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含居民企业、非居民企业,该词语具

有相关中华人民共和国税务法规及规则下的涵义),其股息、红利所得税公司 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 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5 元。

七、咨询联系办法: 咨询机构: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麓谷高新区金洲大道68号 电话:0731-89953989

传直:0731-89953979

八、备查文件: 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30日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似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仁智抽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主要系公司规通过资产注入,股权转让等多种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及其相应业务。经公司申请、公司规则是1015年7月13日起停户整全办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停隙进展公告》。自停牌以来、公司与相关各方就本次战略投资者的引入方式等事项进行了多轮、反复的商谈和论证、积极推进该事项的进程。目前,本次引入战略投资者及其相应业务的进入方式和方向已基本确定,并已于近期提交给了公司实际控制人钱忠良先生。截止本公告日、钱忠良先生已收到公司提交的初步确定的进入方式和基本方案,同时也提出了相关的意见和建议;公司正就相关意见与拟合作的战略投资者以及钱忠良先生本人三方之间进行积极商权通道,以尽快确定具体方案。由于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钱忠良先生情况将积、被依法采取了强制措施,使得公司在与钱忠良先生、钱忠良先生行为大股东与战略投资者就本次重大事项的沟通上,都极为不便,需要经过一定的法定程序,导致花费了较长的时间,延缓了本次重大事项的进度。下一步公司将进一步加快本次重大事项的谈判进

程, 积极与钱忠良先生、相关战略投资者就相关商讨情况及时进行沟通, 尽快确定本次重大事项的具体方案。 鉴于该事项尚未筹划完成, 同时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为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 仁智油服, 股票代码: 002629) 自 2015 年 11 月 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 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优先, 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注意投资风险。特比公告。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2 日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异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因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于2015年6月 10日公告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雷柏科技,证券代码:002577) 自2015年6月10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6月17日、2015年6月25日、2015年 7月2日、2015年7月9日、2015年7月16日、2015年7月23日、2015年7月30日、2015年8月6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公司于2015年8月1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确认本次拟购 买资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20日、2015年8月27日、2015年9月 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司于2015年9月14日发布了《关于筹 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延期复牌公告》,于2015年9月21日、2015年9月28日、2015年10月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 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

由于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 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 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30日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码:000707),于2015年10月29日,3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异 ,累计与大盘偏离值达到-20.82%。以上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异常波动。

1、关注、核实情况 公司对此进行了核实,目前公司不存在以下情况: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公共传媒报道 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

环境要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等。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

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 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网网站为公司选定 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

>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

海峡股份,证券代码:002320)于2015年6月25日下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披露了《关于 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29)。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公告编号2015-58),于2015年8月27日,9月3日、10日、14日、21日、28日,10月12日、19日、26日披露 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61、2015-63、2015-64、2015-66、2015-67、2015-69、 险。 2015-70、2015-71、2015-74),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公司拟筹划收购航运、港口、供应链管理等资产标的,其中包括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公司控 股股东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新海港区汽车客货滚装码头一期工程,其他拟收购标的的工作同 付正在进展当中,最终交易金额及交易方式尚未确定。

目前公司聘请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财务顾问,正在对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论证,抓紧开 展各项工作。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 股票(证券简称:海峡股份,证券代码:002320)于 2015年11月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 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隐。

公司筹划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日